

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面值不超过100亿元（含1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
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3〕28号）。

根据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
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
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期限为5
年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（含5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9月18日结束，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3兴城
V2，代码：115892）实际发行规模5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38%。

发行人的关联方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5000万元，此外发
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未
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6000
万元，本期债券承销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认购1000万元，以上报价及
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18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
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9 月 18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2023 年 9 月 18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